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15 年 9 月 9 日

关于公司为汽车按揭消费客户提供 回购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作为汽车销售的一种模式，汽车按揭销售模式已为国内汽车生产企业所普遍采用，该项业务的实施有利于拉动整车产品的销售，风险可控，国内主要汽车制造企业均采用了该种销售模式。

汽车按揭销售的主体包括三方，即整车企业、客户和融资方（一般为商业银行）。基本操作方式为：客户通过选择合适的金融工具向融资方以按揭方式购车，融资方提供按揭贷款，整车企业在交付车辆时全额回款，同时对部分信誉良好的汽车按揭消费客户提供回购担保。

为拉动公司整车销售，公司控股子公司采用了汽车按揭贷款回购担保的销售模式，即客户在购买本公司汽车产品而向银行或融资租赁公司申请以汽车按揭贷款方式或融资租赁方式购车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同意为其提供汽车回购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86,000 万元人民币。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9 日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拟对子公司丹东黄海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丹东黄海”）、大连黄海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黄海”）、丹东曙光重型车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型车桥”）和凤城市曙光汽车半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凤城半轴”）提供贷款和设备融资租赁担保，具体担保事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满足新能源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丹东黄海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辽宁分行申请 62,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贷款期限十年。公司以坐落于丹东市振安区曙光路 50 号的 3 块土地使用权和 15 处房产作为抵押物向丹东黄海提供 8,878 万元担保，担保期限十年。

2、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型车桥拟将部分自有机器设备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进行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 3,808 万元人民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重型车桥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23 个月。

3、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黄海拟将部分自有机器设备与远东租赁进行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 3,921 万元人民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大连黄海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16 个月。

4、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全资子公司凤城半轴拟将部分自有机器设备与远东租赁进行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 3,570 万元人民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凤城半轴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24 个月。

以上四项担保总额为 20,177 万元，占 2014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8.9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丹东黄海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丹东市临港产业园区金泉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李海阳

注册资本：陆亿柒仟玖佰柒拾壹万元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汽车（不含小轿车）、特种专用车、汽车底盘及零部件。

与本公司的关系：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其中本公司直接持有 96.76% 的股权；辽宁黄海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3.24% 的股权。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 356,060.97 万元，负债总额 281,280.0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0,72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36,190.6 元，净资产 74,780.88 元，营业收入 58,396.24 元，净利润-5,023.46 元，资产负债率为 79.00%。（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被担保人名称：丹东重型车桥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丹东市振安区曙光路 50 号

法定代表人：李海阳

注册资本：肆仟玖佰伍拾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汽车车桥、汽车底盘及零部件。

与本公司的关系：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 10,502.36 万元，负债总额 7,156.6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元，流动负债总额 2,653.44 万元，净资产 3,345.76 万元，营业收入 562.39 万元，净利润-435.6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8.14%。（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被担保人名称：大连黄海汽车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保税区填海区 IIID-12

法定代表人：李海阳

注册资本：伍亿伍仟叁佰叁拾伍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不含小轿车）、汽车底盘及其零部件等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售后服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 95,038.98 万元，负债总额 58,229.78 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7,5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3,167.90 万元，净资产 36,809.19 万元，营业收入 1,528.55 元，净利润 -3,938.87 元，资产负债率为 61.27%。（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被担保人名称：凤城市曙光汽车半轴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凤城市凤山路 242 号

法定代表人：蒋爱伟

注册资本：伍仟肆佰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制造。

与本公司的关系：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 15,964.03 万元，负债总额 8,314.2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元，流动负债总额 8,263.85 万元，净资产 7,649.80 万元，营业收入 7,626.39 万元，净利润 305.7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2.08%。（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向丹东黄海提供贷款担保

公司控股子公司丹东黄海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辽宁分行申请 62,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贷款期限十年，公司以坐落于丹东市振安

区曙光路 50 号的 3 块土地使用权（总面积为 84,609.80 平方米，评估值为 3,931.22 万元）和 15 处房产（总面积为 37,863.28 平方米，评估值为 8,975.62 万元）作为抵押物为其提供 8,878 万元担保，担保期限十年。

（二）向重型车桥提供融资租赁担保

- 1、担保种类：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期限：23 个月。
- 3、担保范围：担保包括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三）向大连黄海提供融资租赁担保

- 1、担保种类：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期限：16 个月。
- 3、担保范围：担保包括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四）向凤城半轴提供融资租赁担保

- 1、担保种类：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期限：24 个月。
- 3、担保范围：担保包括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9 日